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扛牢责任，全力抓好粮食和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

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严守15.56万亩耕地保护任务；全年预计完成粮食面积26.05万亩、总产量13.3万吨。打造北樊村、塬后村两个“吨半田”示范基地，开展密植高质高效栽培技术模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定《高陵区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年底完成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升“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扶持12家稳产保供蔬菜生产基地健康稳定发展，预计年底完成蔬菜种植面积14万亩、产量预计达到63万吨，水果生产面积7592亩，产量预计达到1.3万吨。制定《高陵区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2023—2025年）》，通过实施温室建设、加工车间、冷库建设、设施提升等项目，不断提升设施蔬菜生产保供能力。建立健全区、街、村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截至12月共检测果蔬样品18594批次，农残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持续做好全区26家规模养殖场日常监管和国家级、省级两个生猪调控基地建设。

（二）突出质效，扎实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培育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023年累计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6家，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8家，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家。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采取“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开展社会化服务托管，已完成47个村200

亩以上土地开展粮食生产全程托管服务，托管总面积达到2.03万亩。打造高陵农业好品牌。培育清乡、葡萄姐姐、大秦兄弟等20个知名品牌，不断扩大“高陵西安菜园子”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与新华网合作开展“种子计划”项目，对“高陵番茄”“高陵胡萝卜”等特色农产品进行宣传推介。2023年认证绿色食品1个，完成特质农品收集登录1个，创建包装标识生产应用主体1家，新培育农产品商标2个。推动数字化农业发展。依托“1+N”农业科技服务平台，在通远街道建设1个蔬菜试验示范站。加快现代农机装备推广和农机领域数字技术应用，积极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区，全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8%以上。推进智慧农业建设与应用，2023年新打造5个智慧化数字农业园区。打造农产品加工流通体系。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及承诺达标合格证推广，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追溯“二维码”双覆盖，全区40家农产品生产单位纳入区级追溯信息平台，截至目前累计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44202张，附带产品3293.86吨。三季度我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799元，高于全市平均1904元；增速8.2%，高于全市0.1个百分点，位居全市涉农区县第二。

（三）深化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两项试点工作

围绕宅基地使用权流转，重点推动“共享村落”升级，探索出了零散出租、宅改+农业示范园、宅改+乡村振兴、宅改+文旅零散出租、内部盘活和合作建房的典型案例。完成宅基地基础数据调查工作，建成投用宅基地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宅基地“基础数据一张图、业务管理一条链、监测监管一张网”。开展农村乱

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任务分解表，形成全区2204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图斑的区级处置意见和问题台账，完成一户一档资料编制工作。

（四）全面统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

压紧压实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抓牢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围绕“四个帮扶”，高质量拓宽增收渠道，2023年开展产业帮扶指导60余次，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涉及产业发展类项目25个，项目总投入资金1622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955万元，自筹资金667万元。），目前，产业发展类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内容，正在目前正在组织验收、审计及剩余资金拨付等工作。

（五）突出重点，推进乡村建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持续开展农村“三大革命”，建立“志愿服务日”清洁活动机制，常态化抓好以街村为主体的城乡环境建设长效管护；开展田园清洁行动，仁村、东张市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投入使用。开展11个市级“花园乡村”创建工作，组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看、比、评”活动，印发《高陵区数字乡村发展规划》《西安市高陵区2023年数字乡村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建设完成“数字鹿苑智慧管理服务平台”。

（一）主要职责

- 贯彻执行农业农村和林业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和林业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负责对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区农业科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业务的领导及统筹协调。

2.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工作发展规划；承担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承担农业、林业行政审批、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相关工作；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3.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4.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等工作；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5.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指导大宗农产品流通销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和林业经济运行，承担农业、林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和信息服务工作。

6. 制订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林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负责农业标准化生产；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安全监督工作。

7.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承担全区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指导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开展相关认证

申报工作。

8.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拟定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兽药、饲料等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对农机化生产的安全监理和农机产品质量监督；组织机械化农业生产，提高农机化普及和应用水平。承担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责任。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兽药药政药检相关工作。

10. 负责农业、林业防灾减灾及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管理全区植物防疫，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1.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建议。研究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程序指导申报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负责全区农业科研和农技推广工作，指导全区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按照分工组织实施农业科研重大项目

目；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管理，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4.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职责；承担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组织指导全区森林病虫鼠害防治；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定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林业行政处罚和执法工作；负责审核、指导全区林业系统的基础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负责全区林业资金的筹集、管理和监督、使用；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区林业队伍的建设；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5.拟定全区农村部分造林绿化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承办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的管理和林木种子苗木基地的建设；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6.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17. 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下属16个二级单位包括：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区林业科技中心、区种子管理站、陕西省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西安市高陵区分校、区农业机械试验推广站、区农业机械管理站、区农机安全监理站、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区湿地巡察保护站、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区畜牧技术推广中心、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区水利工作队、区水产工作站、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7个，包括本级及16个二级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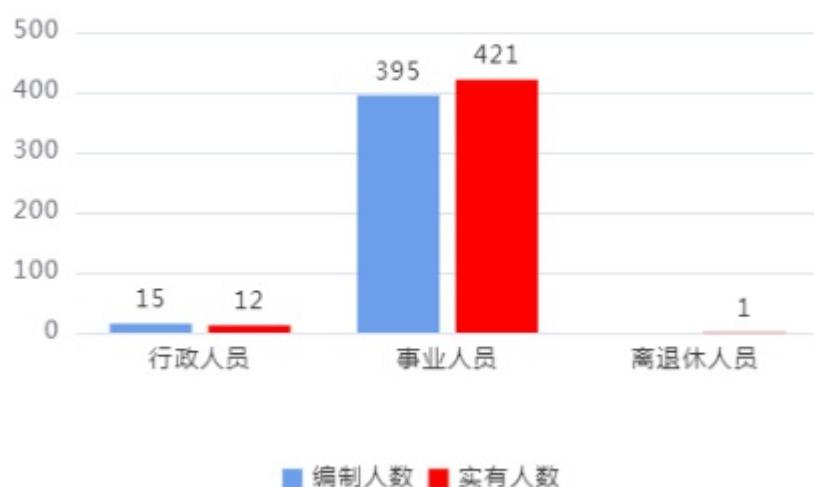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本级
2	西安市高陵区林业科技中心
3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4	陕西省农业广播电视台学校西安市高陵区分校
5	西安市高陵区农机安全监理站
6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7	西安市高陵区种子管理站
8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机械试验推广站
9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0	西安市高陵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11	西安市高陵区湿地巡察保护站
12	西安市高陵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13	西安市高陵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西安市高陵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
15	西安市高陵区水利工作队
16	西安市高陵区水产工作站

序号	单位名称
17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10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395人；实有人员434人，其中行政12人、事业42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674.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648.45万元，增长46.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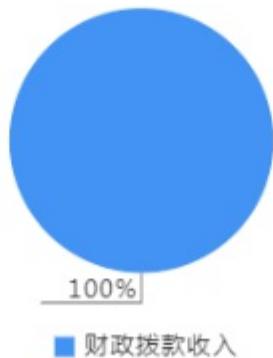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674.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74.5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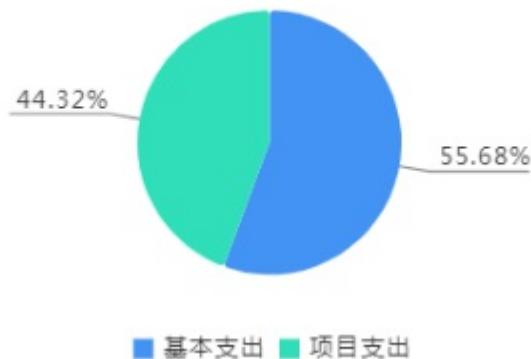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674.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71.50万元，占55.68%；项目支出6,503.06万元，占44.3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674.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648.45万元，增长46.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934.08万元，支出决算13,182.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1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8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54.96万元，增长34.1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6.01万元，支出决算5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节约支出规定，减少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87.20万元，支出决算8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节约支出规定，减少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22万元，支出决算0.22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81.59万元，支出决算23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增加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7.02万元，支出决算1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774.74万元，支出决算6,43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目标责任考核增加，增加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业农村发展专项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14.50万元，支出决算11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省市病虫害专项资金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完成工作任务实际支出小。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17.4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项目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5.0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央防灾减灾专项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算60.58万元，支出决算7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稳定农民收入类项目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238万元，支出决算2,35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以前年度未支付中省市专项资金预算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业农村发展专项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1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业农村发展专项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4.7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业农村发展专项支出。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441万元，支出决算91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67%，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业农村发展专项高标准农田建设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15.50万元，支出决算1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284.30万元，支出决算284.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9.4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大美高陵农村绿化监理费。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11万元，支出决算3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6.68万元，支出决算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3.3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类目标责任考核预算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410.61万元，支出决算55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类工资及目标责任考核等预算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955万元，支出决算88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专项项目预算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47.73万元，支出决算51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增加预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71.5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795.6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75.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491.70万元，支出决算1,491.7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283.2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政府安排的专项项目类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49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部分绿化栽植及管护支出。
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59.49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部分绿化监理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0.06万元，支出决算36.07万元，完成预算的90.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车辆购置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1个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5.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费用小。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4.06万元，支出决算20.08万元，完成预算的83.4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车辆购置费。主要用于：购置车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9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业务培训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培训费用支出。主要用于：相关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8.97万元，支出决算68.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1.6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减少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其他用车1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履职业务车辆保障。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把绩效事前评估结果与项目设立挂钩、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挂钩、绩效运行监控与财政资金执行挂钩、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农业农村系统人员支出按时发放，单位运转正常，农业农村各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专项业务费最大限度的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加快了都市型

现代农业建设，持续推进绿色农业有效发展。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耕地地力项目等5个一级项目和3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4356.8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7.00%。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8个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4356.87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全年预算数10510.07万元，执行数1467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3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扛牢责任，全力抓好粮食和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严守15.56万亩耕地保护任务；全年预计完成粮食面积26.05万亩、总产量13.3万吨。打造北樊村、塬后村两个“吨半田”示范基地，开展密植高质高效栽培技术模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定《高陵区农田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年底完成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升“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扶持12家稳产保供蔬菜生产基地健康稳定发展，预计年底完成蔬菜种植面积14万亩、产量预计达到63万吨，水果生产面积7592亩，产量预计达到1.3万吨。制定《高陵区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2023—2025年）》，通过实施温室建设、加工车间、冷库建设、设施提升等项目，不断提升设施蔬菜生产保供能力。建立健全区、街、村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截至12月共检测果蔬样品18594批次，农残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持续做好全区26家规模养殖场日常监管和国家级、省级两个生猪调控基地建设。二是突出质效，扎实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培育提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023年累计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6家，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8家，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家。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采取“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开展社会化服务托管，已完成47个村200亩以上土地开展粮食生产全程托管服务，托管总面积达到2.03万亩。打造高陵农业好品牌。培育清乡、葡萄姐姐、大秦兄弟等20个知名品牌，不断扩大“高陵·西安菜园子”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与新华网合作开展“种子计划”项目，对“高陵番茄”“高陵胡萝卜”等特色农产品进行宣传推介。2023年认证绿色食品1个，完成特质农品收集登录1个，创建包装标识生产应用主体1家，新培育农产品商标2个。推动数字化农业发展。依托“1+N”农业科技服务平台，在通远街道建设1个蔬菜试验示范站。加快现代农机装备推广和农机领域数字技术应用，积极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区，全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8%以上。推进智慧农业建设与应用，2023年新打造5个智慧化数字农业园区。打造农产品加工流通体系。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及承诺达标合格证推广，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追溯“二维码”双覆盖，全区40家农产品生产单位纳入区级追溯信息平台，截至目前累计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44202张，附带产品3293.86吨。三季度我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6799元，高于全市平均1904元；增速8.2%，高于全市0.1个百分点，位居全市涉农区县第二。三是深化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两项试点工作。围绕宅基地使用权流转，重点推动“共享村落”升级，探索出了零散出租、宅改+农业示范园、宅改+乡村振兴、宅改+文旅零散出租、内部盘活和合作建房的典型案例。完成宅基地基础数据

调查工作，建成投用宅基地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宅基地“基础数据一张图、业务管理一条链、监测监管一张网”。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任务分解表，形成全区2204宗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图斑的区级处置意见和问题台账，完成一户一档资料编制工作。四是全面统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压紧压实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抓牢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围绕“四个帮扶”，高质量拓宽增收渠道，2023年开展产业帮扶指导60余次，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涉及产业发展类项目25个，项目总投入资金1622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955万元，自筹资金667万元）。五是突出重点，推进乡村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持续开展农村“三大革命”，建立“志愿服务日”清洁活动机制，常态化抓好以街村为主体的城乡环境建设长效管护；开展田园清洁行动，仁村、东张市村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投入使用。开展11个市级“花园乡村”创建工作，组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看、比、评”活动，印发《高陵区数字乡村发展规划》《西安市高陵区2023年数字乡村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建设完成“数字鹿苑智慧管理服务平台”。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对应性、关联性和可操作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够。四是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认识，突出重点，强化全过程预算管理理念，突出绩效指标的重要性和综合性。二是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三是强化管理，规范行为，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

到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四是科学考核，注重实效。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保障经费	用于保障本单位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等。	5710.56	5710.56		7795.6	7795.6		-	151.00%	-		
	任务2	日常运转	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包括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	426.83	426.83		375.9	375.9		-	101.00%	-		
	任务3	业务履职经费	用于	4372.68	4372.68		6503.06	6503.06		-	51.00%	-		
金额合计			10510.07	10510.07	0	14674.56	14674.56	0	10	97.62%	9.7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确保全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25.9万亩、产量保持在12万吨以上，推广小麦宽幅沟播、玉米密植“5335”栽培模式，2023年复制拓展2万亩粮食核心示范区；二是以乡村建设为抓手，点燃乡村振兴的新引擎，推动实现产业兴、农民富、乡村美；三是把培育发展现代农业蔬菜产业链作为高陵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四是紧紧围绕打造“高”字号农业品牌、创建“国”字号绿色农业发展先行区。				全面完成各项年初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		446人	446人		2	2					
			财政保障车辆数量		17辆	17辆		3	3					
			稳粮产能		全年粮食面积稳定在25.9万亩以上	全年粮食面积稳定在25.9万亩以上		5	5					
			粮食绿色高产高效示范推广		5个涉农街办	5个涉农街办		5	5					
			病虫危害损失率		≤5%	≤5%		2	2					
			农产品认证管理		争取“两品一标”认证登记1个	争取“两品一标”认证登记1个		2	2					
			新(改)建日光温室大棚		570余亩	570余亩		5	5					
			培训职业农民		1000人	1000人		2	2					
		质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		240万元	240万元		2	2					
			车辆运转合格率		100%	100%		2	2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30分)	工作任务完成质量		98%	99.00%	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全年	全年		5	5					
			人员保障经费		5710.56万元	7795.6万元		5	5					
			公用经费(含工会经费和公务用车维护费)		426.83万元	375.9万元		5	3					
		成本指标	业务履职经费		4372.68万元	6503.06万元		5	2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有效增加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总产	11万吨以上		5	5					
			农业增加值		有效增加	有效增加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药化肥合理使用	有效控制农药等农药投入品		1	1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90%			1	1					
			病虫防治覆盖率		≥85%			1	1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药化肥使用		零增长			1	1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长期		1	1						
		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明确	明确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96.00%	10		8				
总分								100	93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耕地地力等5个一级项目和3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耕地地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0万元，执行数1139万元，完成预算的94.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我局耕地地力保护面积15.79万亩，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70元/亩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稳定粮食生产面积保持15.79万亩，耕地地力有所提升，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第二批市级财政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9万元，执行数3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平安农机示范县1个，打造数字农业亮点1个，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数字农业示范园用工量减少5%，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完成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专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55万元，执行数883.4万元，完成预算的92.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街办5个，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geq 全省平均增幅，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 \geq 60%，产业项目持续性带贫益贫。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41万

元，执行数440万元，完成预算的9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成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土壤肥沃、高产稳产、生态良好的高标准农田，机电井、机耕路等基础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67.85万元，执行数96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农机购置补贴落实到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5.02万元，执行数84.12万元，完成预算的58.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苗木管护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9万元，执行数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继续聘请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防火等；

8. 示范合作社规范提升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执行数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亩补贴标准	70元/亩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面积	15.79万亩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2023年6月30日之前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财产性收入	≥70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种植积极性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粮食生产面积	保持15.79万亩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农业农村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9.00	年度资金总额： 399.00				
		其中：财政拨款 399.00	其中：财政拨款 399.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39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5个		
			平安农机示范县创建		1个		
		质量指标	打造数字农业亮点		1个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4年		
		经济效益指标	数字农业示范园用工量		减少5%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	955.00 955.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955.00 95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数量		95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街办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		≥6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全省平均增幅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项目带贫益贫		≥带动脱贫群众户数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衔接资金支持项目影响持续时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1		
	其中: 财政拨款		44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项目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成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土壤肥沃、高产稳产、生态良好的高标准农田，机电井、机耕路等基础建设 目标2： 目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5万亩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耕地质量	不断提升	
			指标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任务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财政投入资金	441万元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粮食增产	明显提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区粮食产量	不断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水资源利用率	明显提升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指标2: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高陵区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7.85	967.85	967.85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中省级资金		967.85	967.85	967.8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机购置补贴落实到户			达到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2	12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3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12	10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88%	88%	12	10	
			社会效益指标	88%	88%	12	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88%	88%	12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4	14	
总分					100	90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84.12	年度资金总额：	84.12		
		其中：财政拨款	84.12	其中：财政拨款	84.12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资金投入(万元)	84.1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烘干装备(台)	11			
			单批次烘干量(吨)	135			
			提升街道粮食烘干能力(个)	4			
	质量指标	粮食收获损失		有效减少			
		装备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时限		2023年6月5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9%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资产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规模化生产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放点满意度	≥95%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苗木管护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39.50	年度资金总额：	39.50		
		其中：财政拨款	39.50	其中：财政拨款	39.5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 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 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 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 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 了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 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 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了 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 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我局继续聘请 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万元)		39.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亩)		1400亩		
			管护栽植苗木		4.5万余株		
		质量指标	根据管护内容完成管护任务		合格率98%以上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管护服务期限		按照合同约定一 个自然年度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管护绿化带，形 成比较完备的绿 化生态体系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高质量发展		通过管护绿化区 域，巩固绿化效 果 改善我区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
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示范合作社规范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合作社数		不少于7家		
		质量指标	全为区级以上示范社		区级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合作社基础设施		98%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耕地地力等5个一级项目和3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耕地地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0万元，执行数1139万元，完成预算的94.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我局耕地地力保护面积15.79万亩，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70元/亩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稳定粮食生产面积保持15.79万亩，耕地地力有所提升，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第二批市级财政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9万元，执行数3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平安农机示范县1个，打造数字农业亮点1个，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数字农业示范园用工量减少5%，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完成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专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55万元，执行数883.4万元，完成预算的92.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街办5个，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geq 全省平均增幅，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 \geq 60%，产业项目持续性带贫益贫。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41万

元，执行数440万元，完成预算的9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成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土壤肥沃、高产稳产、生态良好的高标准农田，机电井、机耕路等基础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67.85万元，执行数96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农机购置补贴落实到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5.02万元，执行数84.12万元，完成预算的58.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苗木管护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9万元，执行数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继续聘请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防火等；

8. 示范合作社规范提升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元，执行数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对拥有土地承包权的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推动耕地质量提升，农户财产性收入增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亩补贴标准		70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面积		15.79万亩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2023年6月30日之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财产性收入		≥70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种植积极性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粮食生产面积		保持15.79万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农业农村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9.00	年度资金总额：	399.00			
		其中：财政拨款	399.00	其中：财政拨款	399.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数字农业示范园建设，合作社提升，优势特色农产品宣传，宅基地改革，项目管理、监理、验收等内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		399万元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5个		
				平安农机示范县创建		1个		
			时效指标	打造数字农业亮点			1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数字农业示范园用工量		减少5%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全区农机安全水平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	955.00 955.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955.00 95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总目标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数量		95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街办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		≥6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全省平均增幅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项目带贫益贫		≥带动脱贫群众户数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衔接资金支持项目影响持续时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1		
		其中: 财政拨款		44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项目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成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土壤肥沃、高产稳产、生态良好的高标准农田，机电井、机耕路等基础建设 目标2: 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0.5万亩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耕地质量		不断提升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任务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财政投入资金		441万元	
			指标2: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粮食增产		明显提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区粮食产量		不断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水资源利用率		明显提升	
			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指标2: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高陵区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机械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7.85	967.85	967.85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中省级资金		967.85	967.85	967.8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机购置补贴落实到户			达到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2	12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3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12	10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88%	88%	12	10	
			社会效益指标	88%	88%	12	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88%	88%	12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4	14	
总分					100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84.12	年度资金总额：	84.12		
		其中：财政拨款	84.12	其中：财政拨款	84.12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购置粮食烘干装备11台(套),投放到通远街办、鹿苑街办、张卜街办、耿镇街办等4个涉农街道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提高我区农业生产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所形成资产及时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资金投入(万元)	84.1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烘干装备(台)	11			
			单批次烘干量(吨)	135			
			提升街道粮食烘干能力(个)	4			
	质量指标	粮食收获损失		有效减少			
		装备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时限		2023年6月5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9%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资产向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移交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规模化生产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放点满意度	≥95%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苗木管护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	39.50	年度资金总额：	39.50		
		其中：财政拨款	39.50	其中：财政拨款	39.5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 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化面积1400余 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 道路绿化及森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 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 了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		大美高陵?绿色家园建设农村绿化项目栽植各类树木4.5万株，绿 化面积1400余亩，包括西咸北环线、西铜一级公路等道路绿化及森 林公园、场畔道路等区域绿化，按照区政府安排，该项目已进行了 审计结算，3P公司不再承担管护责任。目前，需继续落实绿化管护 责任，特别是西咸北环线两侧绿化为市级重点项目，我局继续聘请 第三方进行管护。管护内容包含苗木的看护、修剪、浇水、除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万元)		39.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亩)		1400亩		
			管护栽植苗木		4.5万余株		
		质量指标	根据管护内容完成管护任务		合格率98%以上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管护服务期限		按照合同约定一 个自然年度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管护绿化带，形 成比较完备的绿 化生态体系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高质量发展		通过管护绿化区 域，巩固绿化效 果 改善我区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
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示范合作社规范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执行率分值（10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区级以上示范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培育品牌、拓展营销渠道，提高生产经营发展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合作社数		不少于7家		
		质量指标	全为区级以上示范社		区级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合作社基础设施		98%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7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1311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18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1.7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32.2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524.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8.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9.4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74.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67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4,674.56	总计	60	14,67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74.56	14,674.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71	139.71						
20102	政协事务	139.71	139.71						
2010201	行政运行	54.05	54.05						
2010250	事业运行	85.66	8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2	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2	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2.21	1,432.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2.21	1,432.2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283.21	1,283.2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524.89	12,524.89						
21301	农业农村	10,686.62	10,686.62						
2130101	行政运行	234.92	234.9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6,434.65	6,434.6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00	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2.62	112.6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	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65.02	16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350.36	2,350.3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00.00	3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153	农田建设	915.82	915.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58	14.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0.21	390.21					
2130204	事业机构	284.30	284.3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68	6.68					
21303	水利	564.66	564.66					
2130301	行政运行	13.32	13.3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51.33	551.3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05	51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05	51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05	518.05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74.56	8,171.50	6,503.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71	139.71				
20102	政协事务	139.71	139.71				
2010201	行政运行	54.05	54.05				
2010250	事业运行	85.66	8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2	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2	0.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2.21		1,432.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2.21		1,432.2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283.21		1,283.2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524.89	7,513.52	5,011.36			
21301	农业农村	10,686.62	6,669.57	4,017.05			
2130101	行政运行	234.92	234.9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6,434.65	6,434.6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00		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2.62		112.6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		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65.02		16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350.36		2,350.3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00.00		3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153	农田建设	915.82		915.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58		14.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0.21	279.30	110.91			
2130204	事业机构	284.30	279.30	5.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68		6.68			
21303	水利	564.66	564.66				
2130301	行政运行	13.32	13.3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51.33	551.3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05	51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05	51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05	518.05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18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9.71	13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1.7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22	0.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32.21		1,432.2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524.89	12,524.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05	518.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9.49		59.4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74.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74.56	13,182.86	1,491.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4,674.56	合计	64	14,674.56	13,182.86	1,49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182.86	8,171.50	5,01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71	139.71	
20102	政协事务	139.71	139.71	
2010201	行政运行	54.05	54.05	
2010250	事业运行	85.66	8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2	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2	0.22	
213	农林水支出	12,524.89	7,513.52	5,011.36
21301	农业农村	10,686.62	6,669.57	4,017.05
2130101	行政运行	234.92	234.9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		17.02
2130104	事业运行	6,434.65	6,434.6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00		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2.62		112.6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0		5.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65.02		165.0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76.65		76.6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350.36		2,350.3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00.00		30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8.18		18.1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4.79		34.79
2130153	农田建设	915.82		915.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58		14.5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0.21	279.30	110.91
2130204	事业机构	284.30	279.30	5.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49		59.4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75		39.7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68		6.68
21303	水利	564.66	564.66	
2130301	行政运行	13.32	13.3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51.33	551.3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83.40		883.40
2130505	生产发展	883.40		88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05	51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05	51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05	51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1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43.30	30201	办公费	136.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8.56	30202	印刷费	8.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94.38	30203	咨询费	3.8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40.57	30205	水费	6.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6.21	30206	电费	28.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80	30207	邮电费	15.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4.6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1	差旅费	3.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0.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09	30213	维修（护）费	21.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	30214	租赁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53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7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9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人员经费合计		7,795.60	公用经费合计					37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1.70	1,491.70		1,491.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2.21	1,432.21		1,432.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2.21	1,432.21		1,432.2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283.21	1,283.21		1,283.21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49.00	149.00		149.00	
229	其他支出		59.49	59.49		59.4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59.49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9	59.49		5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0.06		40.06	16.00	24.06					
决算数	36.07		36.07	15.99	20.08			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